

讀經計劃—腓立比書

第 5-6 週

(2021/2/21)

經文：腓立比書二 5-18

釋經筆記：（只供參考，請多默想經文。）

- 我們必須經常謹記一點，當保羅思想和談及耶穌的時候，他的首要興趣和目的永遠不會是一種知識的和推測的鑽研；而是很切實際的。對他來說，神學和生活行為總是常常相連在一起的。任何一個思想系統必然應該納入生活中的一種形式。從許多方面來說，這段經文在新約神學思想中，委實已經臻至最偉大的境界，但是它的目的乃是要說服腓立比人摒棄分裂、不和諧和個人的野心而生活。因此，保羅論到耶穌，說祂願意卑微和順服，以至於死，甚至死在十字架上。耶穌的本身生活最大的特點就是謙卑、順服和捨己。祂不願統治人而只希望服侍人；祂不願堅持自己的方法，而是順從上帝的旨意；祂沒有渴望炫耀自己，而是存心為人的緣故而摒棄祂所擁有的榮耀。（每日研經叢書：腓立比書）
- 7 節，虛己。直譯是**倒空**——猶如把一切物件從貨箱倒空出來，箱內便空無一物；或從瓶中把一切東西清倒出來，瓶內便一物無存。（每日研經叢書：腓立比書）

- 8 節。西塞羅（按：主前 106~43，羅馬政治家與學者）形容十架極刑為：「最殘忍、最恐怖的刑罰方式」他的感受是：「羅馬公民要遠離十字架這名，不單身體要遠離行刑處，甚至思想、眼睛、耳朵都要避開」。對他（猶太人）而言，被羅馬人釘十架而死，按照申命記二十一章 23 節（「他的屍首不可留在木頭上過夜，必要當日將他葬埋，免得玷污了耶和華—你上帝所賜你為業之地。因為被掛的人是在上帝面前受咒詛的。」）的規條，意味受刑人已被劃在以色列人之外，受到驅逐，不得在神的約中有分。這個思想使十字架成為猶太人的絆腳石（林前一 23）；但，對保羅這位基督徒而言，它卻成為他的十架與和好教義的核心（參：羅五 1~11；林後五 21；加三 13）。（丁道爾新約聖經註釋：腓立比書）
- 最近幾年，保羅信中的這一段都被視為一首頌讚基督的詩歌，證據則為其中詞藻的莊嚴宏偉，以及文句的結構。每一個字皆經過精挑細選，所以，如果朗讀出來，重音明顯，每一行都有韻律。倘若這段經文是用詩體寫的，便很容易明白這些事實。此外，有些字極其罕見，也必須列入考慮。羅梅爾在《主耶穌》（*Kyrios Jesus*）一書中的結論為：這一段乃是早期基督徒的認信，屬於儀文類的文字，而非書信式散文。這個觀點已為大多數人接受。（丁道爾新約聖經註釋：腓立比書）
- 11 節。耶穌是主（*kurios*），這個銜頭是早期教會所熟悉的。這個名稱是有一段啟發性的歷史作背景的。（一）開始的時候，它的意思就是主人或物主；（二）後來演變而成羅馬皇帝的稱號；（三）異教徒敬拜的神也採用了這個名稱；（四）當希伯來文聖經繙譯為希臘文的時候，希伯來文耶和華就譯作主。故此，當耶穌被稱呼為主的時候，這個名稱內涵包括祂是所有生命的主人和萬物的主宰；祂是萬王之王；祂是

主——這個地位可以說是那些異教諸神與不能說話的偶像永遠不配擔當的；祂是完全絕對神性的。（每日研經叢書：腓立比書）

- 11 節。**要把榮耀歸與父上帝**。耶穌的整體目的完全不是為自己，而是為上帝的榮耀。保羅清楚明白上帝獨有的和至終的崇高地位。當他寫哥林多前書的時候，他也如此說——到了最後，上帝的兒子必會歸服那叫萬物都服在祂腳下的上帝（林前十五 28）。耶穌先吸引人歸向祂，然後帶領他們到上帝的面前。在腓立比教會中，有些人明目張膽要滿足他們的自私野心；然而耶穌的目的卻是非以役人，乃役於人，而且不惜付出任何犧牲。腓立比教會有些人的目的是希望人的視線焦點集中在自己的身上；然而耶穌的目的乃是叫人注視上帝。（每日研經叢書：腓立比書）
- 12 節。**恐懼與戰兢**的標記。這種恐懼與戰兢並不像一個奴隸在主人面前心驚膽戰；也不是面對懲罰時所表現的恐懼與戰兢。基督徒恐懼戰兢是基於兩個原因：第一，我們本身是個受造物而**希望有一個得勝的人生**，但卻感到無能為力去應付。換言之，這種恐懼與戰兢不會驅使我們躲避上帝；相反的，它會推動我們去尋找上帝，深感我們設若沒有獲得祂的幫助，我們便不能夠有效地應付生活的需求。第二，我們**恐怕會令上帝傷心**。當我們真正愛一個人的時候，我們不會害怕他對我們做些甚麼事；我們反而會懼怕自己對他做出來的事情。基督徒應有一種極大的懼怕——就是畏懼再次把基督釘在十字架上。（每日研經叢書：腓立比書）
- 12 節。既然祂曾順服，你們也應該順服！而祂現在是主，你們就當活在祂的管理之下！不過這並不是嚴厲的軍事化命令，缺乏愛

的成分。使徒加了一句**我親愛的朋友**(弟兄)，軟化了他的勸勉，提醒他們，他的命令，就像神的命令一樣，不是讓人感到為難(約壹五3)；他奉神的名說話，乃是表達牧者關愛的情懷。(丁道爾新約聖經註釋：腓立比書)

- 13 節。保羅並不是叫我們去「摘星星」，讓我們借著更高的目標，達到較高的成就。相反，他是將順服的神聖**榜樣**和成就神旨意的屬神**能力**呈現在我們面前。「是神在你們的心裡運行」(腓二13)。不是通過模仿，而是以耶穌道成肉身——「**基督在我裡面活著**」(加二20)。基督徒生活不是起起落落的。相反的，它是一個「裡裡外外」的過程。主在**裡面**工作，我們在**外面**實行。我們以回應神給我們的神聖供應而培養出一個順服的心思。(威爾斯比.至高喜樂：腓立比書)
- 16-18 節。一個擁有順服的心思並時刻操練的人會享有一種雙重的喜樂：永生的喜樂(腓二16)與此時此地的喜樂(腓二17-18)。在基督的日子裡(見腓一10)，神將獎賞那些對他忠心的人。「你主人的快樂」將是那獎賞的一部分(太二十五21)。忠心的基督徒將會發現，他在世上所受的苦在天上已經成為了榮耀，他將發現他們的勞苦在主裡面不是徒然的(林前十五58)。正是這種對將來的喜樂的應許，幫助我們的救主度過了在十字架上所受的苦(來十二1-2)。(威爾斯比.至高喜樂：腓立比書)
- 16 節。在運動場上賽跑的意象，可從**我沒有(空)跑**一語看出；在跑完全程時，發現自己竟被取消資格(林前九27)，就是白忙了一場，空跑。他最害怕自己使徒事工變成如此(參：加二2)。**徒勞**，和保羅織帳篷的知識有關，如果一塊布織壞了，就廢棄無用，拿不到工資！(威爾斯比.至高喜樂：腓立比書)

- 17 節。這裡指稱腓立比人正如祭司，向神行獻祭的服事（參：羅十二 1；彼前二 5）。他們的信心就是祭物，這信心可由他們犧牲奉獻、送禮物給保羅，分享他的患難（四 14）這件事，具體表明出來（來十三 16 正為此意）。保羅的血，就是（他擔心會）為基督殉道而流的血，是伴隨的奠酒祭。很重要的一點是：動詞**我被灑出來**是被動式，具寓意性。（威爾斯比. 至高喜樂：腓立比書）